

# 海东市财政局文件

东财农字〔2023〕1035号

## 关于下达市级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补短板专项资金的通知

循化县财政局：

为确保循化县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顺利进行。经请示市政府同意，现下达市级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补短板专项资金877.22万元（市本级年初预算安排的乡村振兴衔接资金中安排821.5万元，市本级财力中安排50.72万元）。增列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2130599，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；2023年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，其他支出；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，其他支出。

按照预算管理相关要求，结合年度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

作任务，及时分解填报绩效目标表，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加强资金监管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请按规定用途使用，不得挪作他用，并尽快形成有效支出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**

抄送：乡村振兴局，海东人行国库科，本局相关科室。

海东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12月12日印发

## 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		
省级主管部门	青海省乡村振兴局	项目实施期		
市级财政部门	海东市财政局	市级主管部门	海东市人民政府	
项目建设单位		项目实施单位		
设定依据				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年度全部			
	其中：中央补助			
	省级资金			
	市级资金			
	自筹资金			
年度目标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数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
		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
		质量指标		年度任务100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≥98%

